

团 体 标 准

T/JSMCH 004—2025

江苏省社会责任典范企业评价规范

Evaluation specification for Jiangsu Province model enterprises of social
responsibility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2025 – XX – XX 发布

2025 – XX – XX 实施

江苏名牌事业促进会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评价原则 1

 4.1 科学合理 1

 4.2 公平公正 1

 4.3 客观严谨 1

5 评价指标体系 1

 5.1 概述 1

 5.2 一票否决项 1

 5.3 评分项 2

 5.4 行业差异化调整 2

6 评价方法 2

 6.1 数据来源 2

 6.2 权重分配 2

 6.3 评价周期 3

 6.4 结果应用 3

7 动态管理机制 3

 7.1 定期复核 3

 7.2 即时退出 3

 7.3 信用修复 3

附录 A（规范性） 江苏省社会责任典范企业评分细则 4

参考文献 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江苏名牌事业促进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江苏名牌事业促进会、常州华利达服装集团有限公司、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恒力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交通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江苏金峰水泥集团有限公司、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利安达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上上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东辛农场有限公司、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江苏扬子江船业集团、江苏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开沃新能源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中环海陆高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中煤长江地质集团有限公司、中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张文昌、蒋学明、陈建华、张光耀、杨水明、徐木金、周柏青、凌娅、金继阳、丁山华、赵志、林学虎、任乐天、戴伟、白云、诸萍、黄一新、姜洪飞、沈洪洋、董毅、吴君三、蔡卫明、董才平。

引 言

为了贯彻和落实《江苏省企业社会责任建设指导意见》《江苏省企业社会责任评价基本指南》（2021版）《江苏省“十四五”高质量发展规划》等相关文件精神，引导和鼓励江苏省内企业履行社会责任，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文件。

本文件指标体系的设计参考了 GB/T 36000《社会责任指南》和 ISO 26000《社会责任指南》，紧扣江苏省高质量发展战略，突出创新驱动、绿色低碳、社会共治等核心要求，兼顾行业差异和动态监管，通过量化评价和联合激励，引导企业建立长效社会责任机制，助力“强富美高”新江苏建设。

江苏省社会责任典范企业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江苏省社会责任典范企业评价的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动态管理机制。本文件适用于江苏名牌事业促进会对江苏省内社会责任典范企业的评价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6000 社会责任指南

3 术语和定义

GB/T 36000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评价原则

4.1 科学合理

指标的选取应基于科学的理论和实践经验，具有代表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能全面系统涵盖社会责任典范企业的各方面。

4.2 公平公正

应以客观事实为依据，按照既定的评价项目、标准、程序及方法，公平、公正地评价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

4.3 客观严谨

评价系统应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指标可量化，数据可追溯。

5 评价指标体系

5.1 概述

根据《江苏省企业社会责任评价基本指南》，结合新发展理念和国际标准，构建江苏省社会责任典范企业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括一票否决项及评分项。

5.2 一票否决项

参评企业如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一票否决：

- a) 近三年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环境污染事件或食品安全事件；
- b)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c) 存在商业贿赂、逃税骗税、恶意欠薪等严重违法行为。

5.3 评分项

评分项分为如下 5 大类，指标细则应符合附录 A 的规定：

- a) 创新发展与质量保证：聚焦技术创新、产品质量和核心竞争力提升，强调科技创新对社会责任
- 的支撑作用；
- b) 协调发展与和谐关系：突出员工权益保障、劳动关系和谐及利益相关方协同发展；
- c) 绿色发展与安全环保：强化生态保护、节能减排和安全生产责任；
- d) 开发发展与诚信共赢：关注诚信经营、供应链责任及国际化发展能力；
- e) 共享发展与公益慈善：推动社会贡献、公益参与及区域协同发展。

5.4 行业差异化调整

5.4.1 制造业

应进行如下调整：

- a) 增加“供应链诚信管理”（5%）：包括供应商环保审核通过率、原材料质量追溯体系。
- b) 强化“绿色制造”指标：单位产值能耗、碳排放强度权重各增加 1%。

5.4.2 服务业

应进行如下调整：

- a) 增加“服务承诺兑现率”（5%）：考核服务响应时间、投诉处理效率。
- b) 细化“客户满意度”指标：引入第三方测评，权重提升至 5%。

5.4.3 建筑业

应进行如下调整：

- a) 增加“工程质量信用”（5%）：关联省级优质工程奖、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率。
- b) 强化“安全生产”指标：事故率权重提升至 5%。

6 评价方法

6.1 数据来源

可采用的数据包括如下：

- a) 公共信用信息：省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b) 行业数据：市场监管、税务、人社、环保等部门行政记录；
- c) 第三方评估：委托经备案的信用服务机构进行实地评价。

6.2 权重分配

采用层次分析法（AHP），结合专家意见和行业特点确定权重，权重的分配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1 评价指标权重分配

序号	指标	权重
1	创新发展与质量保证	30%
2	协调发展与和谐关系	20%
3	绿色发展与安全环保	20%
4	开发发展与诚信共赢	15%
5	共享发展与公益慈善	15%

6.3 评价周期

每年评价一次，有效期三年，实行动态管理。复评时信用等级下降或出现失信行为的，取消称号。

6.4 结果应用

获评企业授予“江苏省社会责任典范企业”称号，颁发奖牌和证书。

7 动态管理机制

7.1 定期复核

每年应通过大数据监测企业信用状况，对信用等级下降的企业发出预警。

7.2 即时退出

企业出现一票否决情形或重大失信行为的，应立即取消称号并公示。

7.3 信用修复

被取消称号的企业，整改完成后可重新申请评价，但间隔时间不少于 1 年。

附 录 A
(规范性)
江苏省社会责任典范企业评分细则

A.1 江苏省社会责任典范企业评分细则应符合表 A.1 的规定。

表A.1 江苏省社会责任典范企业评分细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创新发展 与质量保证 (30%)	技术创新能力 (12%)	研发投入强度 (5%)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100%，参考《江苏省“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目标
		发明专利数量 (4%)	近三年发明专利授权数，体现技术突破能力
		产学研合作项目 (3%)	与高校、科研机构合作的研发项目数，推动技术成果转化
	产品与服务质量 (10%)	产品抽检合格率 (5%)	国家级/省级质量监督抽查合格率，要求100%
		质量投诉处理率 (5%)	消费者质量投诉处理率100%，满意度≥95%
	管理创新 (8%)	数字化转型投入 (4%)	信息化投入占比，反映企业智能化水平
		企业标准制定 (4%)	主导或参与国际、国家、行业标准数量，体现行业引领力
协调发展 与和谐关系 (20%)	员工权益保障 (10%)	劳动合同签订率 (3%)	要求100%，社会保险缴纳率100%
		员工培训投入 (4%)	年度培训经费≥工资总额的2%，覆盖率≥90%
		员工满意度 (3%)	通过匿名调查获取，要求≥85%
	利益相关方管理 (7%)	供应商信用审核通 (3%)	通过环保、质量审核的供应商比例≥90%
		客户满意度 (4%)	第三方机构测评，要求≥90%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 (3%)	社会责任报告发布 (2%)	定期发布社会责任报告，符合ISO 26000标准
3 绿色发展 与安全环保 (20%)	生态保护与节能减排 (10%)	单位产值能耗 (4%)	总能耗/营业收入 (吨标准煤/万元)，低于行业平均水平20%
		碳排放强度 (3%)	碳排放量/营业收入 (吨/万元)，参考江苏省碳达峰目标
		可再生能源使用比例 (3%)	可再生能源消耗量/总能源消耗量×100%，鼓励≥30%
	安全生产 (7%)	安全生产事故率 (4%)	事故次数/员工总数×100%，要求≤0.1%
		安全投入占比 (3%)	安全费用/营业收入×100%，符合行业标准
	环境管理 (3%)	环保投入占比 (2%)	环保费用/营业收入×100%，要求≥2%
		绿色认证 (1%)	如 ISO 14001 认证、绿色工厂称号
开放发展 与诚信共赢 (15%)	诚信经营 (8%)	合同履约率 (5%)	近三年合同履约率≥98%，无重大违约纠纷
		纳税信用等级 (3%)	近三年纳税信用等级为 A 级或 B 级
	供应链责任 (5%)	供应商本地化率 (2%)	本地供应商采购额/总采购额×100%，鼓励≥50%
		供应链可持续管理 (3%)	建立供应商社会责任审核机制，覆盖核心供应商
	国际化发展 (2%)	海外市场收入占比 (1%)	海外收入/营业收入×100%，体现国际竞争力
		国际合作项目 (1%)	与国际企业或机构的合作项目数，推动技术引进与输出
共享发展 与公益慈善 (15%)	社会贡献 (8%)	税收贡献 (4%)	纳税总额/营业收入×100%，反映经济责任
		就业创造 (4%)	新增就业人数，重点吸纳大学生、残障人士等群体
	公益慈善 (7%)	公益捐赠 (4%)	年度捐赠金额≥净利润的1%，或参与重大公益项目
		志愿服务 (3%)	员工年人均志愿服务时长≥20小时，体现社会参与度

A.2 江苏省社会责任典范企业评分的加分项应符合表 A.2 的规定。

表A.2 江苏省社会责任典范企业评分加分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加分项 (5%)	行业领军地位 (2%)	获得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
		入选“江苏省社会责任百强榜”
	创新实践 (2%)	主导或参与国际、国家社会责任标准制定
		应用区块链、AI等技术提升社会责任管理效率
	区域贡献 (1%)	对地方就业、税收、产业升级有突出贡献，获地方政府表彰

参 考 文 献

- [1] GB/T 36002 社会责任绩效分类指引
 - [2] RB/T 178 合格评定社会责任要求
 - [3] DB3302/T 1047 宁波市企业社会责任评价准则
 - [4] 江苏省企业社会责任建设指导意见.（苏政办发（2017）22号）
 - [5] 江苏省企业社会责任评价基本指南（2021年修订）
 - [6] 江苏省“十四五”高质量发展规划
 - [7] ISO 26000 社会责任指南
-